

新聞的政治，
政治的新聞

著 銓金李

向自由報業挺進

新聞自由的目的在於追求真相。

新聞自由不止是報業經營者的自由，

也是新聞專業工作者的自由，更是社會全民的自由。

全民有知道真相的權利，

全民有免於被蒙蔽真相的權利，

全民有不被歪曲形像的權利，

全民有免於恐懼、暢所欲言的權利。

自由報業接受公共信託，必須全力以赴，追求真相。

自由報業以公是公非為依歸，要永遠站在人民的立場講話。

自由報業必須接受社會力量的監督。

序

陶百川

我的朋友李金銓先生，是一位卓越的青年才俊。我稱他「青年」，因為他年方四十。我稱他「才俊」，因為他榮獲美國密西根大學博士學位，現在明尼蘇達大學任教新聞學。我稱他「卓越」，因為他勤於學問而學有專長，而且又能辦事、交遊和淑世。凡此都能在這本《新聞的政治，政治的新聞》的新著以及李先生另一新著《吞吞吐吐的文章》中得到深刻的印證，不必我再來揄揚。

猶憶少小時期在書塾學到這句名言：「時勢造英雄，英雄亦造時勢」。二者相生相長，相需相得，是經驗之談，也是因果之驗。因而想到李先生返國初期，臺灣民主改革正在發軔，但尚有賴於大家推之挽之。以李先生的熱心國事，關心民瘼，於是英雄乃有用武之地，所以寫了許多專論，加以鼓吹或針砭，使國家受益，而他

個人也從而聲名揚溢，爲時所重。這正是所謂「時勢造英雄」。

同時，我們也不可忽視人類的惰性和臺灣政治的積重難返，所以我們的民主改革步履維艱，將來能否順暢和成功，還得看社會上是否有志有識人士的是否努力去鼓勵、建議、檢討和督促。我相信李先生秋季回美任教後仍能關懷臺灣，熱心國事，扮演「英雄造時勢」的英雄角色，發爲文章，以共襄民主改革的大業。

至於他這本新著所評述和建議的「政治的新聞」和「新聞的政治」，我更希望能夠爲自由報業的發展，排除障礙，端正方向，則更功德無量了。

先賢有言：「人之患在好爲人序」（顧亭林），我一向引以爲戒。但先賢也說過：對於一位青年才俊，「莫爲之前，雖美而不彰」（韓愈）。於是我乃忘其愚陋，敬寫拙文，期助讀者對李金銓先生和當前一些問題有更深的認識。

七十六年五月二十日

新聞的政治，政治的新聞

—— 代序

李金鉅

原鄉人奔騰的鮮血，不回到原鄉，是不會平靜的。

—— 鍾理和

山重水複疑無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。

—— 陸游

鮮活的霸權恒是一個過程。……它必須不斷地被更新、再生產、保衛與修正。同時，它也不斷地受到它本身以外的壓力所抗拒、限制、改變和挑戰。

—— 威廉斯 (R. Williams)

一

在臺灣跨過四十歲的門檻，這是個人卑微生命中的一個重大標誌。

四十年前，出生於臺灣中部一個貧窮、閉塞而富於人情味的鄉村；二十二年前，上臺北，儼然是全村第二位接受大學洗禮的青年；十六年前，因緣際會，出國唸書，之後又滯留在國外教書，就這麼彈指間流逝了多少個寒暑。其間儘管出入臺灣六次，總是灰塵未墮落就已揮別。一九八六——一九八七學年，明尼蘇達大學放我一年長假，我回來與這塊土地的人與事同喜共悲，呼吸與共。

這一年躬逢臺灣政治發展四十年來未有之變局。黨禁開了，報禁快開了，社會力的解放如在弦之箭，我不再在數千里外觀望，我在新聞實踐中參與了這場變局。從南港看臺灣，豈能無感？發而爲文，竟不可收拾，傾吐了積蘊十多年的心中話。這本《新聞的政治，政治的新聞》是大潮流的小點滴，是歷史的片斷筆記，更是個人奉獻給蛻變中臺灣社會的一份素樸禮物。

二

一九八六年八月底，尾隨著颱風的裙角踏入國門。當時，政治氣候仿如山雨之欲來，新聞媒介上但見閣員和若干學者漲紅著臉疾呼：「此時此地不宜解嚴！」十月五日，蔣經國先生在國民黨中常會發表「時代在變，環境在變，潮流也在變」的談話，一場政治風暴化為和風細雨。其間雖然暗潮起伏，但插曲何嘗按得住主調？

闊別鄉土十五年，在踏足南港以前，曾告戒自己多觀察，少講話；多做學問，少管閒事。但環境在變，豈能無動於衷？

十月二十七日我破了戒。臺灣大學大學新聞社被禁一年，原因是有一篇文章事前未送審。我借《自立晚報》一角，寫了不滿兩千字的〈校園言論自由的一課〉，敘述明大學生報控告校方箝制新聞自由而獲勝的始末。那料得著因此惹禍，被圍剿戴帽子。

好在臺灣在變。帽子店的生意愈來愈不好做。臺大師生爭取校園言論自由波瀾壯闊，密不通風的保守意識霸權 (hegemony) 受到挑戰。數月間，峰迴路轉，事

情已回到一個合理的歸宿點：學生刊物將由師生共同組成的委員會來商量，不讓訓導人員去自由心證。革新之火在燃燒，臺大最近更開風氣之先，在固定時間開放臺大論壇。可見是非無實相，杞人憂天是多餘的。希望臺大的自由火種快點引到全臺灣各大專校園去點亮。

二

臺大大新社掀起的餘波還在盪漾，我已經參與了新聞自由實踐的第二波。

去年年底中央民意代表改選，我頂著斜風細雨，城南城北到處跑，冷眼旁觀臺灣民主幼苗的成長。轟然擺在眼前的是媒介公信的低落：電視有議論，無新聞，立場與所有權的背景黏貼在一起；報紙的報導在節骨眼總是一閃而過，或者吞吞吐吐，不歪曲，便隱匿。民間發動退報焚報抗議行動，是意識的覺醒，也是對社會公道的控訴。我寫了一篇〈是重建媒介公信的時候了〉。

選舉期間，為何不開放電視辯論？候選人躍躍欲試，民眾引頸以待，奈何〈選舉罷免法〉明文禁止。目前〈選罷法〉正在修訂中，聞將考慮開放電視選舉辯論，

這是社會民主化與自由化的必然趨勢。民意和輿論的壓力有辦法改變政策，可見臺灣社會有活力，有可為。

四

黨禁開了，報禁解除還會遠嗎？

去年年底，俞內閣在立法院答覆質詢時，還舊調重彈，了無開禁的兆頭。我受託為元月一日的《遠見》專刊寫了一篇〈報禁的回顧與展望〉（收入本書改題為〈論解除報禁有益於國事〉）。官方用「節約」、「飽和」種種藉口，曲為違憲的報禁政策辯護，不但強辭奪理，根本與時代環境背馳。這是我鑽進報禁檔案的開始。

二月五日，行政院長俞國華「突然」指示新聞局，針對報禁解除提出因應的對策。這是一聲不及掩耳的迅雷。以往，爭取解禁還怕來不及；現在，一旦面臨解禁的閘口，反而有點躊躇徬徨——競賽規則已被扭曲了三十六年，倘不周密規畫，乍然說解就解，恐將陣腳大亂。法令規章之殘缺落伍，連我這外行人也看得出破綻重重，於是寫了一篇〈建立報業的遊戲規則〉。立法修法的步伐再慢吞吞的話，報禁

的後遺症可能馬上合併發作。

政府如何收拾這些後遺症才好？以往，官方動不動就說解禁會步上歐美報團壟斷之後塵，殊不知臺灣這兩大報團拜報禁之賜，已然聯手瓜分市場的三分有其二——環顧歐美各國，那個報團如此風光？臺灣的報團身受政治結構的扶植在先，坐大後反被吸納到權力圈裏去，從此「安分守己」。它們享特權，賺暴利，公器其名，私產其實。真正的輸家是公共利益。但國人沒有這個警覺，政府未必有壯士斷腕的魄力。思念及此，我不禁寫了〈沒有公平環境，怎麼自由競爭？〉，竟有點憂心如焚了。檢討外國立法限制報團壟斷的先例，回看我國新聞市場之無章法與病入膏肓，而法律又只知一味向資本家「放水」，我原來「審慎的樂觀」也就愈「審慎」了。如實說，將來新聞自由奮鬥的目標不是別的，正是這個碩大無朋的「官僚商業勾結體」(Bureaucratic-commercial complex)了。

五

九個月以來，我參與了三波臺灣新聞自由的實踐——校園言論自由、媒介公

信，以及報禁。

下筆時只顧回應當時的個別事件，初無整體性的匯融觀點。但本書成輯再讀，卻發現「自由、平等、公道」的基本價值似乎貫注、滲透到各文的骨肉之中。這些價值被鑄入〈向自由報業挺進〉的綱領裏。

質言之，這是追求「參與民主」(Participatory democracy)的基本精神，涵蓋了三個相輔相成的層面：

一、「新聞自由不止是報業經營者的自由」：必須制訂反壟斷法，以營造自由競爭的公平環境。

二、「新聞自由也是專業工作者的自由」：必須刷新法律意義，健全工會組織，以保障記者編輯的權益及採訪報導自主權。圈內人都知道，目前臺北有很多記者人格被政治禁忌和老闊利益所扭曲，不能伸展抱負，但因眷戀優厚的報酬又無可奈何；地位爬得愈高，愈保守，惟恐老闊動怒，半生辛勞俱成泡影。法律這麼缺乏公義，他們卻逆來順受。除非法律結構改變，誰願意當替罪羔羊？

三、「新聞自由更是社會全民的自由」：社會全民有知道真相、不被蒙蔽真

相、不被歪曲形像，以及免於恐懼、暢所欲言的權利。我在〈誰監督報紙？〉一文中指出，政府切勿徇私，應監督報團公開發行股票上市；並立法抽取廣告盈餘，成立非牟利性財團法人，稱爲「自由報業基金會」，由它補助新聞評議會、平民法律中心、媒介批評專業刊物及媒介消費者組織。此外，電視資源也應該再分配，請參閱拙文〈電視先生要換血〉，載《傳播帝國主義》一書（久大，一九八七）。

總之，媒介接受公共信託，必須全力以赴，追求真相。它必須以公是公非爲依歸，接受社會力量的監督，永遠站在人民的立場講話。這才是一幅自由報業的藍圖。

六

《新聞的政治，政治的新聞》，以新聞爲經，以政治爲緯，交光互影。

「新聞的政治」旨在解析建立新聞秩序所遭遇的政治問題，大致已收入輯二〈自由與公信——媒介的命脈〉各文之中。

「政治的新聞」旨在解剖政治勢力對於新聞觀點的滲透與支配。對於這一點，

我一向認為：新聞媒介的第一性到底得反映權力結構的基本利益與觀點，但它的第二性又必須在體制內發揮自主性與制衡的力量。因此新聞自由與公信是媒介的命脈，否則新聞豈非變成了政治的應聲蟲？

輯一各文的命題是：臺灣資訊系統太封閉了，再不放眼國際，只怕要變成井底之蛙。唯有耳聰目明，知己知彼，才能以中國人的觀點看天下。但傳播的根本目標則是在五光十色的科技世紀裏，追求人與人的溝通了解。《熱線與冷語》說：只有講話的工具，卻沒有話講，何用？《資訊世紀的隱憂》則是對於傳播新科技提出社會詮釋。

輯三從社會權力分配的角度看媒介內容。第一篇觀察香港左左右右報紙的「言論磁場」，面對著一九九七年的亙古變局，中間報紙見風轉舵，左報向右轉，右報向左轉，漸在中間地帶迴旋。第二篇分析美國華文報紙的性格與走向，由於國共長期對峙，解決無期，加上美國社會的變化，華美報紙除了對國共兩邊黨同伐異，此外也開闢了第三空間——企圖在美國政治格局之下爭取華人權益。可以說第一篇分析「中國結」與「香港結」的分分合合，第二篇則疏解「中國結」與「美國結」的

正反辯證。另外還有一文清理臺灣電視文化的「中國結」與「臺灣結」，收錄於拙著《傳播帝國主義》，可視為輯三的姐妹篇。

關於本書的體例，有兩點必須說明。其一，本書大抵成稿於過去九個月之間，思想架構不斷醞釀，文字肌理的斧鑿之痕或許斑斑可見，有些話在不同的脈絡反覆叮嚀，諒可邀讀者的諒解。其二，各文長短不一，短文輯為附錄，以表達或補充未盡之意，並非聊備一格。彭犖、彭芸和鄭瑞城教授慨允收錄他們的鴻文，替我壯膽，允稱義舉。

七

曾有報紙編輯問我：「在現在的資訊體系下，羣眾接受訊息應該抱什麼樣的態度？」我答：「(一)多看多聽，(二)要看字裏行間，(三)反省、批判、前瞻」(頁十三)。輯二收錄〈請看字裏行間〉和〈說甚麼，不說甚麼〉兩篇文字，用意在解構(de-construct)新聞的障眼法，以透見既得利益者背後的文化霸權。走筆至此，「丁邦新事件」又提供另一個鮮跳的例子。

中央研究院院士丁邦新先生在《聯合報》寫了一篇〈一個中國人的看法〉（一九八七年四月九日、十日），鼓吹訓政思想和賢人統治，反對多數決，反對學生請願，否認政府壓抑本土語言文化。丁院士開民主倒車暫且不管，如果別人要求對等發言權，任何一本新聞系教科書都會說這是基本公道。殊不知無人能將其虎鬚的《聯合報》，先封殺反駁言論（按：何懷碩先生寫的〈另一個中國人的看法〉，後來改登《中國時報》）；又發動《聯合月刊》的喉舌重刊丁文；但最厲害的莫過於作者同意被印發兩百萬份，企圖透過「霸權結構」（hegemonic structure）製造一言堂。我們看到數家雜誌急著轉載丁文，電視臺趕著訪問丁氏，全臺灣中小學生忙著奉命寫丁文讀後感。我們活生生地看到了支配性的意理霸權是如何生產與再生產的。當年爭新聞自由的那個《聯合報》已經異化成爲今天這個《聯合報》的沈重包袱。歷史辯證之詭異與無情乃有如是者。

八

這就爲甚麼在這十字路口上，我們迫切需要更多爭自由的言論空檔了。

民國三十年，美國米蘇里大學新聞學院贈《大公報》榮譽獎章。爲這件事，張季鸞先生寫過一篇社論，題目是〈本社同人的聲明〉（五月十五日），其中有段話說：

假若本報尚有渺小的價值，就在於雖按著商業經營，而仍能保持文人論政的本來面目。……我們自信，《大公報》的惟一好處，就在股本小，性質簡單。沒有干預言論的股東，也不受社外任何勢力的支配。因此言論獨立，良心泰然。而我們同人都是職業報人，毫無政治上事業上甚至名望上的野心。就是不求權，不求財，並且不求名。

張季鸞先生代表中國記者的人格典型。他躬行「不黨、不賣、不私、不盲」四大原則，不受政治和金錢的污染，這種高風亮節令人永懷。撫今追昔，這段話尤具強烈的現實反諷。

解除報禁的目的在於百家爭鳴，不在弱肉強食；在於追求真相，不在蒙蔽真

相。報禁是爲社會全民的福祉而開的，不是爲少數政治或商業利益而開的。唯有讓「不求權、不求財、不求名」的言論空檔有天寬地濶的生存空間，公是公非才能伸張，社會正義才會落實。

爭取新聞自由是一種止於至善的精神，也是一種永無止境的過程。新聞愈自由，政治愈民主；政治愈民主，新聞也愈自由。我不敢說本書有何價值，但只要能充當新聞自由的踏腳石，於願已足。

原鄉人奔騰的鮮血，原是爲原鄉流的。只要鄉土好，就不必計較個人的毀譽了。

九

張季鸞先生的老友——陶百川先生，是臺灣四十年來爭取新聞自由史上頂天立地的見證人。陶公年方八十有六，老當益壯，愈奮愈勇，真正實踐了他勉人的「正、大、公、明」，以及「毋意、毋必、毋固、毋我」，道德文章足爲一代表率。承他賜序，我這個追隨其後的後輩小戰士除了高山仰止，更加不敢怠懈了。